

南川农委发〔2026〕114号

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6年度秸秆综合利用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相关实施主体：

根据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6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农〔2026〕22号）、《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6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渝农办发〔2026〕67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有关农业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规定，经研究同意开展南川区2026年度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辖区内从事农作物秸秆收储运、“五化”利用的农业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农业经营主体。优先支持秸秆资源量大、种植集中连片、收储辐射范围广、积极性高的乡镇（街道）主体申报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主体信用良好。依法注册登记并正常运行一年以上的农业经营主体；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和涉税违法行为；具备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能力。

（二）具备项目建设前置许可条件。项目建设优先布局在秸秆产生量大、收储运体系薄弱的乡镇（街道）。申报主体应具备相应的场地、交通等基础条件，秸秆收储运点建设用地严禁占用基本农田，应尽量利用好存量建设用地、废弃地、闲置场地，确保按期完成收储运点建设并投入使用。

（三）建立紧密利益联结机制。申报主体需主动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监管，项目建成后长期开展秸秆收储运服务，有效带动周边农户秸秆综合利用，建立稳固的利益联结机制。

（四）项目具备产业化利用能力。每个申报主体只能申报建设 1 个秸秆收储点。申报主体应加强与村集体合作，积极开展秸秆收集运输工作，提升秸秆离田离地利用水平。

三、补贴范围

本次秸秆综合利用项目资金总额 79 万元，项目建设内容在全区范围内新建秸秆综合利用收储点 10—12 个，通过完善秸秆收集、存储基础设施，打通秸秆从田间到利用端的关键环节，提升全区秸秆离田离地水平，构建长效化秸秆综合利用机制。主要补贴内容：

（一）基础设施。一是场地建设，包括收储点土地平整、场面硬化、围墙、排水沟等；二是仓储设施，包括简易库房、堆料区等；三是配套设施，防水防火消防设施、标识标牌等。

（二）机器设备。秸秆打捆、粉碎等环节购置的机器设备，已列入农机购置补贴目录的农机具不得纳入本次项目申报。

四、补贴标准及方式

（一）补贴标准。2026 年度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总额 79 万元。遴选秸秆收储运点项目实施主体 10-12 家，每个秸秆收储运点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 8 万元。补助到企业的资金不超过总投资的 50%，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补助不超过总投资的 80%。

（二）补贴方式。项目采取“先建后补”模式，各项目单位完成项目建设，经区级验收合格后拨付项目补助资金。对已经建成的项目不予立项也不予补助；对经批准立项但不建设的不予补助。购置的机械设备获得过国家财政补贴的不重复享受补助。

五、实施期限

2026 年 12 月 30 日前。

六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自愿申报。各乡镇、街道及时通知符合条件的业主申报，有申报意愿的经营主体对照申报要求，向属地乡镇、街道申报，填写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申报表（附件 1），提供营业执照、

税务登记证、土地使用许可等佐证材料。

（二）编制方案。各乡镇、街道指导业主编制项目实施方案，主要包括项目所涉产业（行业）发展现状、预期目标、实施区域、实施单位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、项目投资概算、进度安排、实施方式、保障机制等内容（详见附件2）。

（三）镇（街）审核。各乡镇、街道应组织有关人员实地查勘申报项目实施条件，召开专题会议集体对项目的真实性、提供资料的真实性、项目建设需取得前置许可条件等情况进行研究审核。审核通过后，以正式文件形式会同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申报材料清单（附件3）所列资料进行单个项目简单装订后，于2026年8月10日前一并报送区农业农村委（区综合服务中心1号楼0746室，联系人：刘易，联系电话：023-71671998），逾期视为未申报。

（四）论证评审。区农业农村委将组织相关单位、科室对各乡镇、街道上报的项目进行资格复查、评审，并对审核通过的项目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纳入本年度秸秆综合利用项目补助范围。

七、有关要求

项目所在乡镇、街道应积极宣传动员做好项目组织申报、实地核查、协调服务、跟踪管理等工作，确保项目的合理性、真实性、可行性，推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取得实效。项目承担单位应

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，加强财务管理、档案管理，并接受财政、农业、纪检、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。严禁项目多头申报，凡发现有虚报、骗取、套取资金行为的，一经查实，除责令立即纠正并收回所补资金外，取消造假企业今后申报秸秆综合利用补助资金的资格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查处。

- 附件：1. 南川区 2026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申报表
2. 南川区 2026 年农作物秸秆.....项目实施方案
3. 南川区 2026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申报材料清单

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6 年 7 月 27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